

青岛弈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石膏砂浆喷涂机及砂浆生产线设备制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5月14日，青岛弈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根据“石膏砂浆喷涂机及砂浆生产线设备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青岛弈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租赁现有厂房建设“石膏砂浆喷涂机及砂浆生产线设备制造项目”，项目位于胶州市胶莱街道办事处陆家村工业园鲍家屯村南，总占地面积为6666.67m²，总建筑面积为4364m²，包括生产车间4089m²、办公室275m²。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包括电焊机、切割机、抛丸机、喷漆线等，年产600台砂浆喷涂机、20套砂浆生产线。项目职工定员15人，年工作300天，实行一班8小时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0年6月，青岛津宜兰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受企业委托编制完成了《青岛弈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石膏砂浆喷涂机及砂浆生产线设备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0年6月28日，青岛市生态环境局胶州分局以胶环承诺审（2020）69号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告知承诺进行了批复。本次验收项目于2020年7月开始建设，2020年8月建设完成。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230万元，环保投资30万元，约占总投资的13.04%。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要求的无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外运作农肥。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焊接烟尘、抛丸粉尘、喷漆（含调漆/烘干）废气。切割/焊接烟尘经移动式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抛丸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 P1 排放。

喷漆（含调漆/烘干）废气采用 1 套“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脱附+RCO 催化燃烧装置”对废气进行收集处理，尾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 P2 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主要是折弯机、加工中心、空压机、风机、喷枪、抛丸机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企业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有下脚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废油漆/稀释剂/固化剂桶、废过滤棉（含漆渣）、废活性炭、废催化剂、生活垃圾。

下脚料、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收集后外卖。

废油漆/稀释剂/固化剂桶、废过滤棉（含漆渣）、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均属于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间，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山东万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送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

（一）废气

有组织废气中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表 1 中的重点控制区标准，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标准；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二甲苯排放浓度及排放速率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2 中相关标准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 2 中标准要求。

厂界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二甲苯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 5 部分：表面涂装行业》（DB37/2801.5-2018）表 3 中厂界监控点浓

度限值，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标准；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1二级新扩改建要求。车间窗外1m处监控点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附录A表A.1中监控浓度限值。

(二) 噪声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要求。

五、验收结论

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完成“三同时”建设，无重大变动，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可信，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一) 加强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要求，自主进行污染源监测，并做好记录。

(三) 加强危废的收集、暂存和处置管理，并做好记录。

青岛弈安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4日